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物资供应中心钻孔应力计公开招标项目（二次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中心钻孔应力计公开招标项目，招标人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中心），招标货物的使用单位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境内的权属分公司、子公司矿井，招标项目资金来自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中心钻孔应力计公开招标。

招标编号：SNZB-WZZX-D2024020394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中心钻孔应力计公开招标项目（二次公告）

招标编号：SNZB-WZZX-D2024020394

（二）招标范围及相关要求

本次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中心钻孔应力计公开招标，18 个月预估采购数量为 10000 台，最终以实际、有效使用量作为结算数量，实际采购数量原则上不超预估采购数量的 20%。投标报价包括货物的供货、检验、包装、运输、装卸、售后服务、5% 免费随机配件、税费（税率 13%）等所有费用。（具体以招标文件商务和技术要求为准）。

标的物名称	单位	18 个月预估采购数量	使用单位	要求到货时间	是否允许代理商投标
钻孔应力计	台	10000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境内的权属分公司、子公司矿井	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交清合同批次货物	否

注：标的物的采购数量为招标人根据历史消耗数据预测数量，实际采购数量以招标人下达的采购计划为准，中标人不得以超出招标数量为由拒不履行交货义务，也不得以不足招标数量为由履行招标数量。

（三）业绩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2021 年至 2023 年）不少于 3 份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且在使用中未发现质量问题，同时提供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其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及合同对应的增值税发票的原件扫描件为准。业绩表应注明供货范围、使用单位及联系方式、供货时间等资料。招标人保留查验合同原件的权利。

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如被证实与真实性不符，其投标将被否决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四）样品要求

本次招标，投标人须提供标的物样品 1 台（包含对应的安标定型检测报告），该样品将作为评审专家进行技术或产品质量评审的一项重要因素；样品及其对应的安标定型检测报告（二者缺一不可，否则视为

无效样品，其投标将被否决。）需一并密封包装并贴注标签，标签上需有投标单位全称并加盖公章；样品至少需在开标前一日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样品的，视为无效投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有权保留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并将此样品作为合同货物实物验收的标准或参照物

样品送达地址：山东省济宁市邹城市矿建东路 439 号山能招标公司兖矿分部，联系人：李东旺，电话：13188930679。

（五）付款条款及结算方式

1. 付款条件：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一票结算，增值税率13%。

2. 结算方式：商业承兑汇票。

3. 买受人将根据工作需要对标人的产品纳入超市寄售管理。对于纳入超市寄售管理的产品，由使用单位根据实际需要情况进行选用，买受人定期对寄售物资的消耗情况进行统计，通知出卖人依据明细清单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商业承兑汇票进行结算。

纳入寄售管理的产品按实际结算总金额（不含税）收取1%的仓储服务费。

4. 质保期：质保期为货到验收合格且安装调试正常运行后12个月。

（六）交货数量、交货期、交货地点、方式及运输方式和相关费用负担

1. 交货数量：分批次交货，具体交货数量按合同约定执行。

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60日内交清批次货物。

3. 交货地点：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境内的权属分公司、子公司矿井。

4. 交货方式：落地交货

5. 运输方式及相关费用：运输方式出卖方自行选择，运输过程中费用、损失及卸车费等由出卖人承担。

（七）投标报价相关规定

1. 投标人须将构成单台（套）设备的组件或配件进行全部明细报价（不限于下表中明细），且构成整机的所有组件或配件总报价不高于单台（套）设备价值的 1.3 倍，该内容为招标评审的重要因素，若投标人不按上述要求报价，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中标后，其投标文件中设备组件或配件价格将作为招标人（含设备使用单位）后期采购组件或配件的供货价格或供货价格来源的重要依据；中标人明细报价中未提及的组件或配件，一旦后期需要，中标人需免费提供，并在设备整个使用周期内免费提供。

2. 除提供招标文件要求外，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应另外详细地写明外购关键件的名称、制造厂家、原产地及价格。

3. 中标供应期内货物中标（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同时具备招标货物相应生产经营

范围及资质的生产厂家，注册资金不小于 1000 万元人民币（含 1000 万元人民币，生产经营范围及注册资本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注册的信息为准），营业期限在 3 年以上（自注册之日起，到报名截止时间的有效时间）。

2. 具有完善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和银行开户信息。

3. 具有本次招标货物相应的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或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有限公司签发的产品认证证书等资质证件（按国家有关最新规定执行）；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4. 在专业技术、设备设施、人员组织、业绩经验、售后服务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资格和能力。

5. 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间商、代理商投标。

7.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 因违规等原因，被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单位列入供应商“黑名单”的，本项目不接受其投标。

9.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本项目不接受其投标。。

四、网上报名与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15 日 17:00 时止(北京时间，下同)，注册中国矿用物资网会员，下载“投标管家”报名并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从招标公司（招投标平台）购买获取到招标文件，不代表已经通过资格审查。

4.2 会员注册

未注册中国矿用物资网的用户，登录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nzb.minegoods.com>），点击“纵横招标”进入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站（snzb.minegoods.com，以下简称“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注册”完善会员注册信息，待平台审核后完成注册。如账号无法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点击右上角“工作台”-“客户管理”-“我的申请”完善信息、查看审核结果。

4.3 报名及文件获取

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右上角“工具下载”-下载、安装、登录“投标管家”-查找、选定要报名

的项目-点击“我要报名”完善信息-“提交”，点击“我的项目”-“我参与的项目”-“进入项目”-“虚拟账号信息”-“设置开票信息”生成标书费虚拟账户、保证金虚拟账户，投标人线下通过网银，向标书费虚拟账户缴纳标书费完成报名，完成报名后方可登录投标管家-点击“招标文件”-“下载”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报名阶段，投标人通过企业账户缴纳标书费的暂时可不需要办理 CA 数字证书，投标人通过个人账户缴纳标书费的必须先办理 CA 数字证书，上传 CA 签章的标书费个人授权委托书，方可缴纳标书费。

4.4 CA 数字证书办理

CA 数字证书必须在上传投标文件前办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签章加密后，方能上传投标文件。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扫描网页右下角二维码-下载、安装、注册、登录干将 APP -绑定 EC-维护信息-证书缴费-申请干将 CA 数字证书（企业证书、个人证书）-上传签章，审核成功后，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投标供应商”-点击“绑定 CA”完成绑定 CA。

4.5 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注册、干将 APP、CA 数字证书办理等流程详见电子招投标平台“服务中心”、“CA 办理”栏目。技术支持联系方式电话 4006210777，QQ: 592658358， 服务时间: 工作日 8:30-17:00。

4.6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标书费发票形式为电子发票，电子发票将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登记的邮箱，投标人自行下载，发件人为“51 发票”。报名时投标人确保所登记的开票信息准确无误，否则由此造成的发票错误，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五、投标文件的制作与递交

5.1 电子投标交易平台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管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投标人线下通过公司账户向保证金虚拟账号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完成后方可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登录“投标管家”查看保证金虚拟账号。制作、上传投标文件的流程详见电子招投标平台“服务中心”栏目。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及开标方式

6.1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 09:00（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全电子化招标，投标人可通过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管家进入开标大厅。

6.3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为集中解密或投标人远程线上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现场不再收取纸质版投标文件。评标期间，请各投标人授权代表保持电话畅通，以便澄清答疑，否则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6.4 开标期间投标人须保持随时在线状态, 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山东省公共资源 (国有产权) 交易中心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www.ygcgfw.com)、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snzb.minegoods.com) 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资供应中心招标监督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物资供应中心)

联 系 人：方婧

电 话：13655370890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栾程

手 机：0531-62355724

电 话：13075370188

邮 箱：snzb02@vip.126.com

特别说明：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snzb.minegoods.com) 平台右侧在线客服或咨询电话 4006210777；供应商或投标人在注册、报名、CA 办理、文件上传、投标等遇到的各类技术问题请联系平台提供技术支持。

针对招标采购项目中的业务问题请在山东能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站或投标管家“澄清答疑”模块在线发起。

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09 日